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步不超过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07年7月18日完成。根据初步询价的结果，经发行人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公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58元/股。信达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07年7月20日、7月23日9:00-17:00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于2007年7月23日9:30-11:30、13:00-15:00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上述发行的有关事项在《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公告》（以下简称“《网下网上发行公告》”）中说明，该《网下网上发行公告》刊登于2007年7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次发行网下配售和网上发行同时进行，网下配售的时间为2007年7月20日、7月23日9:00-17:00，网上发行的时间为2007年7月23日9:30-11:30、13:00-15:00。现将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结果公告如下：

一、询价对象的组织情况

在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期间（2007年7月16日至2007年7月18日），信达公司相继在北京、上海、深圳举行了推介会。截止2007年7月18日17:00，信达公司共收到121家询价对象的报价，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29家、证券公司42家、财务公司12家、信托投资公司27家、保险公司9家和QFII2家。121家询价对象的报价均为有效报价。经统计，上述询价对象报价的全部区间为：4.60元/股~9.20元/股。

二、发行规模、发行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发行人和信达公司根据询价对象的报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情况、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及发行人生产经营状况，最终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6,000万股，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定价配售数量为1,2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以资金申购方式定价发行数量为4,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最终确定本次网下配售和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5.58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7.44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6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5.36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6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三、网下配售

信达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07年7月20日9:00-17:00、2007年7月23日9:00-15:00接受配售对象的网下定价申购。本次网下配售的价格为5.58元/股。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应全额缴付申购款，每一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2007年7月23日15:00前划出申购资金，同时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划款凭证复印件（请务必注明配售对象的名称和“中核钛白申购资金”字样），配售对象必须确保申购资金于2007年7月23日17:00之前到达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未按上述规定及时缴纳申购资金的申购为无效申购。只有参与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方可参与网下配售，名单见刊登在2007年7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网下网上发行公告》。

为保证有足够的时间申购，请配售对象尽早划转申购款项，敬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划转过程的在途时间。

四、网上发行

本次网上发行，根据刊登于2007年7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网下网上发行公告》实施。

网上发行日为2007年7月23日，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网上申购价格为5.58元/股；

申购代码：002145；

申购简称：中核钛白。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29号东环广场B座
电 话：010-64181507、3130、1957、1472
传 真：010-64181561、1544、1419、1557、1970
联 系 人：李锡亮、郑牟丹、徐懿、邢纪研
网 址：<http://www.cinda.com.cn>

（本页无正文，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公告》盖章页）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九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公告》盖章页）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九日